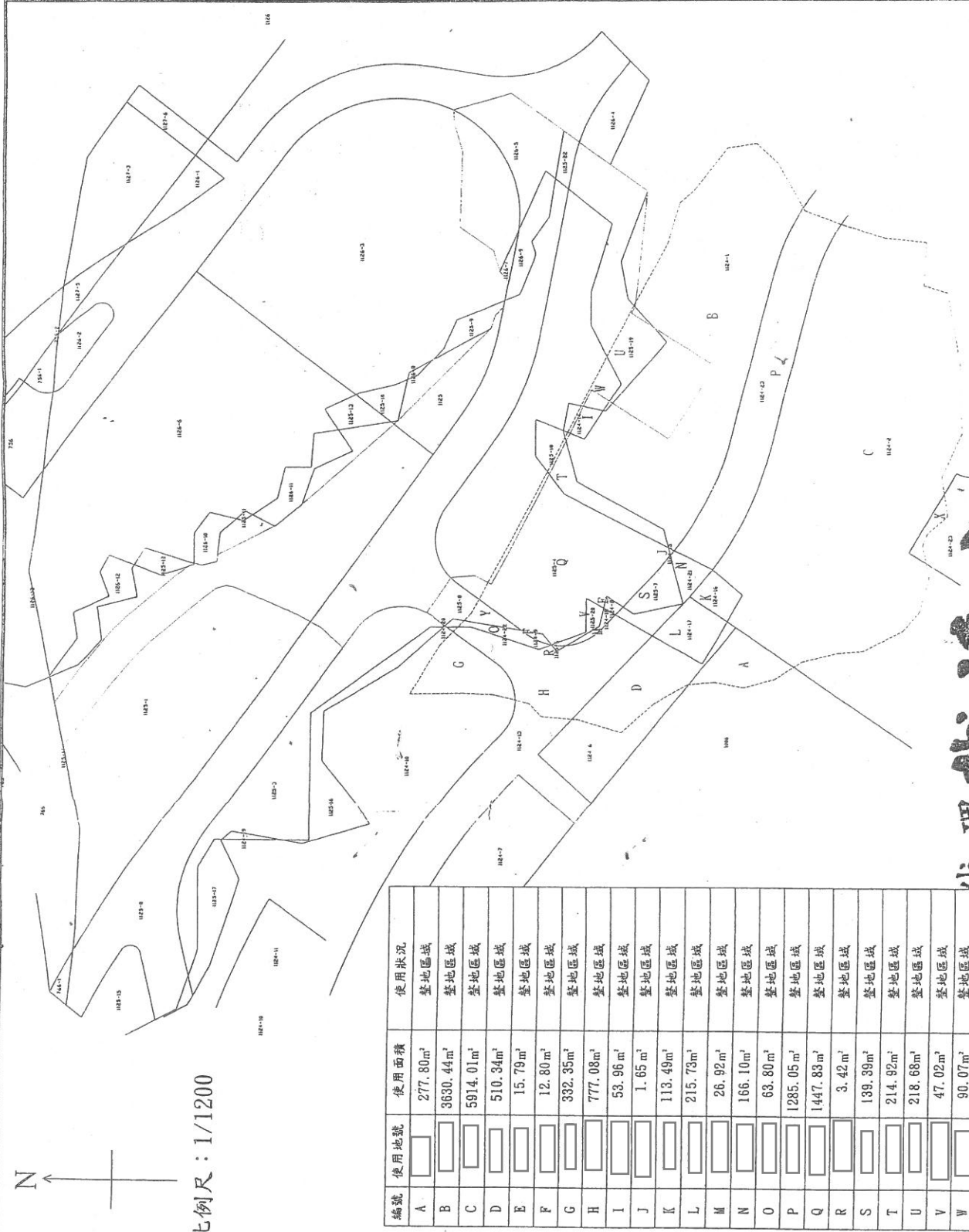


基隆市安樂地政事務所土地複丈成果圖

土地坐落	基隆市	區
囑託法院及文號	臺灣基隆地方法院檢察署106年4月14日基檢宏慎106偵1948字第1069908124號函	
囑託事項	測量土地使用範圍及面積	
收件日期	106年5月1日	
字號	基安土丈字第306號	
複丈日期	106年4月25日	
附記	本複丈成果圖僅供法院參考，不得發給土地所有權人。	
說明	—— 地籍線 --- 使用範圍 ... 水土保持 ... 計畫範圍	



編號	使用地號	使用面積	使用狀況
A		277.80m ²	整地區域
B		3630.44m ²	整地區域
C		5914.01m ²	整地區域
D		510.34m ²	整地區域
E		15.79m ²	整地區域
F		12.80m ²	整地區域
G		332.35m ²	整地區域
H		777.08m ²	整地區域
I		53.96m ²	整地區域
J		1.65m ²	整地區域
K		113.49m ²	整地區域
L		215.73m ²	整地區域
M		26.92m ²	整地區域
N		166.10m ²	整地區域
O		63.80m ²	整地區域
P		1285.05m ²	整地區域
Q		1447.83m ²	整地區域
R		3.42m ²	整地區域
S		139.39m ²	整地區域
T		214.92m ²	整地區域
U		218.68m ²	整地區域
V		47.02m ²	整地區域
W		90.07m ²	整地區域
X		57.19m ²	整地區域
Y		55.64m ²	整地區域

代理地政士 戴清文

中華民國106年 月 日

比例尺：1/1200